

梅州市梅江区教育局

梅州市梅江区教育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省、市、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由梅州市梅江区教育局编制本报告。报告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一）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4 年，区教育局通过区政府门户网站、“梅江教育”微信公众号、报纸等新闻媒体主动公开梅江教育动态、入读公办园电脑摇号、小升初电脑派位、积分入读公办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招聘、教师资格认定、民办学校（幼儿园）年检、校车检查、学校食堂卫生检查、创文、校外培训机构等信息 1500 多条，教育信息公开工作取得好成绩。经核实，2024 年区教育局没有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二）加强政府信息管理和平台建设。2024 年，区教育局严格贯彻落实《条例》规定和省、市、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工作程序，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工

作制度，结合教育工作实际，充分利用梅江区政府门户网、梅江教育新媒体等进行信息公开，做到人员到位、措施到位、责任到位，规范信息管理发布工作。

（三）落实监督保障工作。按照上级部门工作要求，结合区教育局实际，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审批、发布管理制度，确保我局信息公开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85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 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 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 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 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我局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效，但仍存在部分信息公开内容不够丰富、形式不够生动活泼的问题。下一步，我局将按要求进一步提升教育公开工作水平：一是加强培训学习。通过培训学习，提升业务水平，通过专题讲座提升工作人员的整体业务水平。二是完善信息审核纠错机制。不断完善“分管行政领导统管、股室负责人督办、具体责任人执行、信息复核反馈”和“信息发布审查、保密条例复核、政务信息员发布、责任倒查追究”等工作机制，保障教育系统所公开政务信息的准确性、严肃性和规范性。三是优化政务服务流程。简化操作流程，加强数据库建设，使政务服务功能更完善、更人性化，让办事群众容易熟悉系统、熟悉操作流程，提高“互联网+政务服务”的知晓率。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 年度本单位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无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梅州市梅江区教育局
2025 年 1 月 15 日